

# 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 2023 年“优秀大学生夏令营”综合考核工作实施细则

## 一、组织领导

法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本单位综合考核工作的组织、管理及监督，指导各学科（专业）综合考核小组进行相应考核工作。

法学院各学科（专业）成立综合考核小组具体实施面试和实践能力等考核工作。

## 二、综合考核方式与内容

综合考核内容包括：专业综合面试、英语听力与口语测试。笔试内容在面试中予以考察。

专业综合面试包括：1. 考生作中文自我介绍（不超过 2 分钟）；2. 考生当场抽取专业考题并作答；3. 对考生的专业素质和综合素质进行考察。

英语听力与口语测试：1. 考生作英语自我介绍（不超过 3 分钟）；考生当场抽取英语考题并作答。

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。

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。主要考察考生的现实表现，内容应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。

## 三、综合考核报到及资格审核

### （一）综合考核报到

报到时间：2023 年 7 月 4 日 14:00-16:00

报到地点：法学院一楼大厅

## （二）资格审核

审核内容包括：

（1）有效居民身份证；

（2）《中国海洋大学 2023 年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申请表》；

## 四、综合考核安排

1.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：

7月5日，13:30-17:00，地点：法学院 105-2 党员活动室

2. 综合考核：

7月5日，13:30-17:00，地点：法学院 204（民商法学）

7月5日，13:30-17:00，地点：法学院 105-9 智慧教室（法律非  
法学、法律法学）

## 五、综合考核成绩计算方法和使用

### （一）综合考核成绩的计算

综合考核成绩=专业综合面试成绩×90%+英语听力与口语测试成绩×10%

综合考核总成绩及各项成绩均为百分制。

### （二）综合考核成绩使用原则

1、综合考核不及格（60分以下）者不予通过，及格者择优确定考核结果。

2、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，但不合格者不予通过。

### （三）综合考核成绩公布

复试结束后，学院将对考生成绩进行多次核算，并及时在本单位网（<http://law.ouc.edu.cn/>）公布考生成绩，公布时间不少于3天。考生对公布的成绩有异议，可在公布期间内向学院申诉。

学硕联系人：姜老师，电话：66781763，邮箱：[jiangshan@ouc.edu.cn](mailto:jiangshan@ouc.edu.cn)；专硕联系人：房老师，电话：66786339，邮箱：[Shuhua\\_fang@126.com](mailto:Shuhua_fang@126.com)。

### 六、本方案由法学院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。

咨询方式：邮箱：[jiangshan@ouc.edu.cn](mailto:jiangshan@ouc.edu.cn)，电话 0532-66781763，  
联系人：姜老师

法学院

2023年6月26日